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W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國際永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1)

**內幕消息**  
**可能轉板上市**

本公告乃經國際永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董事會已委任專業人士評估本公司證券自GEM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可能轉板事項」)的可能性。評估現處於初步階段，然而，本公司將會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確保股東及投資者得悉可能轉板事項的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可能轉板事項將視乎多種變化因素而定。概無法保證可能轉板事項將會落實。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國際永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馬亞木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亞木先生、馬僑生先生、馬僑武先生、馬僑文先生及馬雍景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家聲博士、鄭惠霞女士及游紹揚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七天刊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iws.com.hk>。